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惠伦晶体

公告编号：2021-088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9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3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积清先生主持，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潘毅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潘毅华先生的任职资格资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董事王军发表了反对意见，反对理由为：1、个人品德有待提高；2、职业素质不足，风险意识薄弱，虽熟悉相关证券法律法规，但不按照规则行事，存在干预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行为。

表决结果：10 名董事同意；1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惠伦晶体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六日